

##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董事会秘书肖燕松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今日收到公司董事会秘书肖燕松先生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肖燕松先生拟计划在未来7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 1、增持人基本情况：肖燕松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
- 2、本次公告披露前6个月增持人未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目的：肖燕松先生本次增持计划主要是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坚定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

2、方式：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

3、期间及规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7个交易日内增持公司股票，肖燕松先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窗口期不进行增持，增持计划实施期间，上市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期限可予以顺延；

4、价格：本次增持不设定价格区间，将根据市场整体变化趋势和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的波动情况，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5、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以及可能存在因增持资金未能及时到位，导致增持计划延迟实施或无法

实施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其他事项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的有关规定；

2、增持人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股份计划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主动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3、本次股份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4、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13日